

2019年 No: 105

湖北招生考试杂志社广告发布业务合同书

广告发布单位名称: 湖北招生考试杂志社 (以下称甲方)

广告客户单位名称: 湖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以下称乙方)

乙方委托甲方在《湖北招生考试》杂志《高考资讯》、网络媒体及其他刊物上发布广告,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的有关规定, 经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一、广告要求:

(一): 发布时间: 2019年6月

(二): 广告位置: 11期彩色前插对开; 18期彩色前插倒数(二)(三)

二、乙方委托甲方发布广告时, 应当具有并提供真实、合法、有效的下列证明文件:

(一) 营业执照或其他生产、经营资格的证明文件;

(二) 确认广告内容真实性的文件(广告审批表)。

三、甲方有权查验乙方提供的有关证明文件, 核实广告内容。对于无合法证明、内容不实或证明文件不全的广告, 甲方可以拒绝代理发布。

四、如乙方提供虚假、伪造的文件资质及有关协议和广告内容以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或其他侵权行为的, 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甲方概不负责。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甲方有权向乙方主张赔偿。

五、乙方应在2019年5月30日前将广告内容交甲方。甲方按照乙方要求处理广告事务。甲方可以就版面设计、排版大小、发布内容等提出修改意见。乙方定稿后一律由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并加盖有效公章, 发扫描件或拍照传给甲方。如果一时难以与乙方取得联系, 甲方可以在不影

响原文原意的基础上对原稿进行修改，并于事后告知乙方。

六、乙方应在2019年6月10日前将广告发布费一次性交付给甲方，付款方式为转帐。每逾期一天，按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

七、广告单价35000X4元。

总计人民币壹拾肆万圆整（大写）。

八、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贰份，乙方陆份。签字盖章后即发生法律效力。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事宜：

甲方：（盖章）
单位地址：武汉市武昌区友谊大道学院路

12号9号楼
单位电话：027-51867834 51867769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熊鑫

户名：湖北招生考试杂志社

行号：840085

银行账号：562557524843

开户行：中行武汉市学院路支行

乙方：（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电话：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杨威

户名：

银行账号：

开户行：

签定日期：2019年06月03日